关于中央第一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序号71整改销号公示

现将中央第一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序号71，整改销号情况公示如下：

**一、反馈意见**

着力加强长江干流，以及主要支流、重要湖库的污染综合防治，持续推进重点行业、重点区域的总磷污染治理。

**二、整改目标**

到2020年，全市地表水水质优良（达到或优于Ⅲ类）比例总体达到100%。

**三、整改措施**

1．集中治理工业集聚区水污染。2017年底前，全市所有工业集聚区应按规定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，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；逾期未完成的，一律暂停审批和核准其增加水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，并依照有关规定撤销其园区资格。

2．实施流域水环境分区管控。重点推进实施府澴河流域区域水环境分区管控。重点开展水污染风险防控,强化水环境应急管理。在府河流域重点开展Ⅴ类及以下水体治理。

3．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改造。现有城镇污水处理设施，要因地制宜加快实施改造，2020年底前达到相应排放标准或再生利用要求。府河、广水河、应山河沿岸城市建成区，新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要执行一级A排放标准。

4．全面加强配套管网建设。重点加强市本级、广水市、随县城镇污水收集系统建设。市级建成区、县级建成区污水分别于2017年、2020年底前基本实现全收集、全处理。

**四、整改完成情况**

1、2020年随县厉山国控断面、安居肖店省控断面、洪山十四五新增断面均达到Ш类标准。

2、随县18个乡镇污水处理厂按照PPP模式进行建设，目前主体工程已经完成，在线监测设备已安装到位，全县完成接户管网60221户。小林污水处理厂已于2019年12月通水。

3、随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于2019年9月开工建设。已完成对AAO池、二沉池、回流污泥池的底板及二沉池阀门井砼浇筑，AAO池外池壁浇筑施工及池内壁模板安装，二沉池池壁装模、污泥回流池装模及污泥脱水机房基础锚栓顶埋等工作，2020年1月20日已完成全部工程量任务。

根据中央第一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目标要求，该项目完成整改目标，符合整改要求。

本公示自本日起生效，七天内若发现不属实内容请举报，举报电话：3339208

2021年2月3日